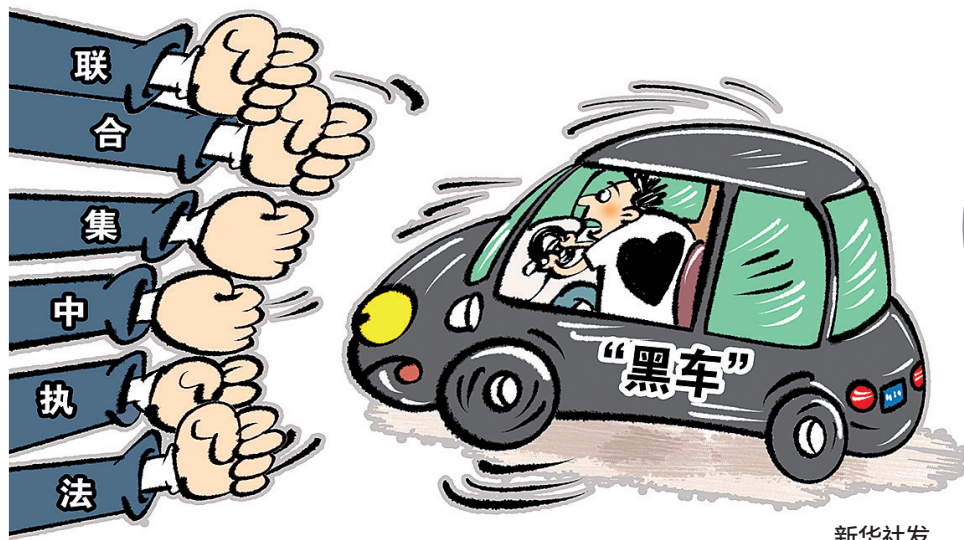


《郑州市规范城市客运行为若干规定》将于下月起施行 电动自行车“拉活”最高罚5000元

私家车喷成出租车罚两万



新华社发

多部门联合执法 查处非法客运行为

市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查处非法客运行为,可以实行联合执法。

城市管理、市场监督管理等有关部门和单位应当按照各自职责,协同做好非法客运行为查处工作。

查处非法客运行为,有关部门和单位应当建立沟通协调机制,依法共享车辆信息、执法信息等数据。

市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重点检查铁路车站、飞机场、长途客运站、地铁站、医院、高等院校、商业中心、宾馆周边等人员密集场所,加强巡查,查处非法客运行为。

市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公安机关依法收集的录音、录像等视听资料和证人证言、检查笔录等,可以作为认定非法客运行为的证据。

私家车喷涂出租车配色和标识最高罚两万元

按照《规定》,未经许可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客运经营的,由市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扣押车辆,责令停止经营,处一万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如用电动自行车、机(电)动摩托车、三轮车、老年代步车等车辆从事客运经营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负责道路检查,收集有关证据后,将案件材料移送市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由市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处一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巡游出租汽车以外的其他车辆喷涂巡游出租汽车专用车

身配色和图案标识、安装营运标识和设施,假冒巡游出租汽车的,由市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扣押车辆,按照下列规定处罚:

擅自喷涂巡游出租汽车专用车身配色和图案标识的,责令限期改正,处二万元罚款;

擅自安装巡游出租汽车专用营运标识、设施的,没收安装的专用营运标识、设施,处五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

擅自喷涂巡游出租汽车专用车身配色和图案标识,并安装巡游出租汽车专用营运标识、设施的,没收假冒车辆及安装的专用营运标识、设施,可处一万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罚款。

驾驶机动车非法从事出租汽车客运 暂扣驾驶证

驾驶机动车非法从事出租汽车客运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暂扣其机动车驾驶证3个月至6个月。

被没收的非法客运经营车辆和物品,由市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上缴财政。

被扣押的非法客运经营车辆经调查当事人下落不明或者无法确定涉案车辆所有

人的,由市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以公告送达方式告知领取。公告60日期满仍无人领取的,将涉案车辆依法上缴财政。

《规定》还提到,我市将建立非法客运行为举报奖励制度。举报经查证属实的,应当给予举报人奖励。具体办法由市人民政府另行制定。

记者昨日获悉,《郑州市规范城市客运行为若干规定》将于下月起施行。电动自行车、三轮车等私自“拉活”的,最高罚5000元;驾驶机动车非法从事出租汽车客运的,暂扣其机动车驾驶证3个月至6个月;建立非法客运行为举报奖励制度……

郑报全媒体记者 董艳竹

禁止利用电动自行车、三轮车等拉客

《郑州市规范城市客运行为若干规定》已经郑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通过,河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9月27日批准,自2019年12月1日起施行。

本规定所规范的客运行为是指巡游出租汽车、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及电动自行车、机(电)动摩托车、三轮车、老年代步车等车辆的经营服务行为。

《规定》明确,从事客运经营的经营者、车辆和驾驶人员应当依法取得许可,未经许可不得从事客运经营。

禁止利用电动自行车、机(电)动摩托车、三轮车、老年代步车等车辆从事客运经营。具体车辆类型由市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会同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确定,并向社会公告。

禁止巡游出租汽车以外的其他车辆喷涂巡游出租汽车专用车身配色和图案标识、安装营运标识和设施,假冒巡游出租汽车。

以案说法



出租车乘客突开车门 撞残骑车人赔偿10万

再次提醒:下车前一定要看车外情况

开车门不看不外面,或许就会给您和身边人带来不必要的麻烦。记者昨天获悉,惠济区法院就执结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乘客闫女士在开车门时不慎将骑车人方某撞倒致残,并在法院作出生效判决后拒不执行。在闫女士被司法拘留2天后,其哥哥代替她履行全部10万余元执行款。郑报全媒体记者 鲁燕 通讯员 鲁维佳 聂静雅

A 案件:出租车乘客突开车门惹祸

由交管部门提供的监控视频显示,去年7月8日早上8时5分,一辆出租车排队等信号灯,停车约2秒后,后排乘客突然打开右后门。此时,一辆后方驶来的电动车躲闪不及,撞在了打开的车门上,电动车驾驶员方某倒地不起。后经交警部门认定,本次事故中出租车驾驶员负事故主要责任,后排乘客闫女士负次要责任。

方某因为这场“开门事故”住院3个月,花去26万余元的诊疗费用。后经鉴定,方某因本次事故颅脑损伤后:右侧肢体偏瘫构成七级伤残,不完全运动性失语构成八级伤残。为讨要自己的损失,方某向法院起诉,要求判令出租车司机王师傅、乘客闫女士及出租车投保的保险公司承担这次事故产生的所有费用。

惠济区法院经审理认为,本次事故中,被告王师傅作为驾驶员,未尽到更高的注意义务,在等红灯时未规范停车,在闫女士开门不当,未予以提醒;被告闫女士打开车门时未谨慎观察确保安全。根据交警部门的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等,法院酌定王师傅对方某的损失承担70%赔偿责任,闫女士对方某的损失承担30%的赔偿责任。遂判令出租车所投保的保险公司承担方某的各项损失37万余元,闫女士赔付方某各项损失10万余元。

后闫女士没有执行判决,并悄悄搬离住处。今年10月20日,惠济区法院在一次集中执行行动中,将闫女士逮个正着,并对其司法拘留15天。在闫女士被拘留后的第2天,闫女士的哥哥履行了全部执行款。

B 法官说法: 下车注意观察周围交通情况

执行法官提醒,近年来,其处理的由于机动车开车门致人损害案件的数量有所增加。《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63条规定:“机动车在道路上临时停车,应当遵守下列规定:……(四)车辆停稳前不得开车门和上下人员,开关车门不得妨碍其他车辆和行人通行;(五)路边停车应当紧靠道路右侧,机动车驾驶人不得离车,上下人员或者装卸物品后,立即驶

离……”无论是车辆驾驶人还是乘车人,在开车门前均应注意观察,开车门前确认车外没有其他车辆或行人,养成良好的交通安全习惯。

同时也提醒广大市民,在骑自行车或电动车出行的过程中,要注意观察前方车辆,经过刚停放或者正在停放过过程中的车辆时,应放慢骑行速度,注意保持安全距离,或者停顿片刻,待确认安全之后再继续骑行,从而减少此类事故的发生。